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23]第 2-00282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Room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3]第 2-00282 号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Room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是我们在实施必要审核程序的基础上作出的职业判断，并不构成对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益实现作出的保证。本报告仅限于贵公司作为申请发行新股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报送，不得用作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139号”文《关于核准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3,629,458股股份、向福建省盛屯贸易有限公司发行8,586,525股股份、向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发行35,667,107股股份、向深圳市前海睿泽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5,997,357股股份、向四川发展国瑞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35,340,158股股份、向新疆东方长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642,007股股份，合计发行121,862,612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四川盛屯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锂业”）100%股权。2019年11月22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亚会B验字〔2019〕0108号）。本次交易作价定为92,250.00万元，均通过上述股份发行支付对价。

本次非公开发行系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未募集货币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使用情况。

2、2020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139号）的核准，公司实施了重组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实际发行股份数量为

86,727,989 股，募集资金总额 659,999,996.29 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承销费用 6,471,500.30 元和其他发行费用 5,528,499.7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7,999,996.29 元，并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以上新股发行的募集资金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出具的“亚会 A 验字（2020）0007 号”验资报告审验。

3、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83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4,595,897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8.2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9,999,986.13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108,109.34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3,891,876.79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21]第 2-00040 号《验资报告》。

4、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89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6,630,917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42.8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000,000,030.13 元，扣除发行费用 10,918,744.5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989,081,285.55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22]第 2-00090 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放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列示如下：

1、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元）	账户余额（万元）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万象支行	743273327397	530,528,495.99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338130100100116724	120,000,000.00	已销户
四川盛屯锂业有限公司	遂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	5003350500012	-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	431210100100095922	-	已销户
金川奥伊诺矿业有限公司	阿坝州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金川信用社	86520120000024895	-	已销户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元)	账户余额(万元)
合计			650,528,495.99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元)	账户余额(万元)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8114901012500162145	50,000,000.00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禾支行	35150198160100002276	100,000,000.00	已销户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39020180805191660	100,000,000.00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8130100100176018	100,000,000.00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	119922459888	30,000,000.00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万象支行	765374959215	563,998,986.13	已销户
合计			943,998,986.13	

3、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元)	账户余额(万元)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营业部	511511010013002392008	289,930,030.13	已销户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1001300001048221	300,000,000.00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六支行	51050146830800006261	200,000,000.00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三街支行	4402008219000040783	200,000,000.00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	79260078801700001954	200,000,000.00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338130100100231565	200,000,000.00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	020900316610303	200,000,00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政务中心支行	020900316610201	100,000,00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020900316610166	100,000,000.00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湖支行	8111001012200859487	200,000,000.00	-
合计			1,989,930,030.13	

注：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政务中心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湖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已按照董事会决议进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账户后续存在使用可能，为提高相关工作效率，不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转为一般账户使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

详见本报告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

2、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详见本报告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3、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详见本报告附件 3《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4、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详见本报告附件 4《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具体情况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

本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不存在变更情况。

2、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 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情况。

3、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本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情况。

4、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本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1、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业隆沟锂辉石矿采选尾工程项目	32,000.00	32,133.68	133.68	募集资金存款及理财产品利息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32,800.00	32,791.79	-8.21	募集资金净额低于计划募集资金总额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94,389.19	94,420.54	31.35	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3、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198,908.13	199,025.17	117.04	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

本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 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3、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本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4、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本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一)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1、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2020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截至 2021 年 3 月 23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2020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实施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上述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到期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实施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均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效益情况对照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

详见本报告附件 5《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详见本报告附件 6《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3、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详见本报告附件 7《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4、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详见本报告附件 8《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以及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与公司整体经营效益相关，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八、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139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3,629,458 股股份、向福建省盛屯贸易有限公司发行 8,586,525 股股份、向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发行 35,667,107 股股份、向深圳市前海睿泽拾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5,997,357 股股份、向四川发展国瑞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35,340,158 股股份、向新疆东方长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2,642,007 股股份，合计发行 121,862,612 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四川盛屯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锂业”）100%股权。2019 年 11 月 22 日，盛屯锂业 100%股权已完成登记于本公司名下的工商登记手续。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规定，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份将盛屯锂业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标的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购买基准日)	2019年11月30日 (合并日)	2020年12月31日
四川盛屯 锂业有限公司	资产总计	43,807.08	73,455.36	93,230.55
	负债总计	3,066.63	33,197.70	19,912.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099.36	37,621.19	72,389.94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资产总计	141,958.38	338,088.00	382,730.12
	负债总计	20,702.11	147,771.07	169,440.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870.43	160,908.90	174,149.89

3、标的资产生产经营及效益情况

盛屯锂业已于2019年11月22日完成过户至公司名下。2020年由于核心子公司受到宏观经济变化及汛期极端天气影响较为严重，盛屯锂业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06.35万元。2021年至今，由于新能源汽车行业强劲复苏并快速发展，产品销售价格上涨幅度较大，2021年盛屯锂业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254.43万元，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274.56万元；2022年盛屯锂业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7,779.28万元，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7,331.25万元。

4、标的资产盈利预测及承诺事项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四川盛屯锂业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盛屯贸易有限公司分别于2019年5月29日、2021年8月6日签署的《关于四川盛屯锂业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和补偿协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交易对方承诺，标的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不低于-608.84万元，2021年度净利润不低于9,433.87万元，2022年度净利润不低于11,455.78万元，2023年度净利润不低于11,531.12万元，2019年及2021-2023年度累计净利润合计不低于31,811.93万元。

业绩承诺补偿期届满后，若累计实现的净利润小于累计承诺净利润，则盛屯集团、盛屯贸易优先以股份的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补偿股份数量不超过盛屯集团、盛屯贸易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进行股份补偿时，优先以盛屯集团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以盛屯贸易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股份不足

以完全补偿的，不足部分由盛屯集团以现金补偿。在利润承诺期限届满时，公司应当委托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确认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利润承诺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交易中标的股份的发行价格+利润承诺期限内已补偿现金金额，则盛屯集团、盛屯贸易应当就差额部分另行补偿股份或现金。

经审计的盛屯锂业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7,254.4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7,274.56 万元，已实现 2021 年度的业绩承诺。经审计的盛屯锂业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779.2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31.25 万元，已实现 2022 年度业绩承诺。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
- 2、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 3、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 4、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 5、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
- 6、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 7、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 8、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92,25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92,25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9 年：92,25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收购四川盛屯锂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	收购四川盛屯锂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	92,250.00	92,250.00	92,250.00	-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不适用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66,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6,125.47						项目达到预 定可以使用 状态日期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0 年：56,789.02								
		2021 年：9,336.4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 金额	
1	业隆沟锂辉石矿采选 尾工程项目	业隆沟锂辉石矿采选 尾工程项目	32,000.00	32,000.00	32,133.68	32,000.00	32,000.00	32,133.68	133.68	2022 年 12 月
2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 金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 金	32,800.00	32,800.00	32,791.79	32,800.00	32,800.00	32,791.79	-8.21	不适用
3	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 税费	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 税费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	不适用
合计			66,000.00	66,000.00	66,125.47	66,000.00	66,000.00	66,125.47	125.47	

附件 3: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94,389.1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94,420.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21 年：94,420.5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95,000.00	94,389.19	94,420.54	95,000.00	94,389.19	31.35	不适用

附件 4: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198,908.1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99,025.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22 年：198,848.04						
			2023 年：177.1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	项目达到预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募集后承诺	实际投资	募集前承诺	募集后承诺	项目达到预	
			投资金额	投资金额	金额	投资金额	投资金额	的差额	定可以使用
1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补充上市公司流 动资金	198,908.13	198,908.13	199,025.17	198,908.13	199,025.17	117.04	不适用

附件 5: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注 1]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 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2020	2021	2022		
1	收购四川盛屯锂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不适用	2019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608.84 万元， 2021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9,433.87 万元， 2022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11,455.78 万元， 2023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11,531.12 万元， 2019 年及 2021-2023 年度累计净利润合 计不低于 31,811.93 万元	-3,023.11	17,254.43	57,779.28	71,335.17	尚在业绩承 诺期 [注 2]

注 1：该项目为股权收购项目，不涉及产能利用率；

注 2：2021 年及 2022 年，盛屯锂业已实现承诺效益；2019 年度，盛屯锂业未实现承诺效益，相关责任方已根据约定以现金方式向盛新锂能进行了全额补偿。

附件 6: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20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 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2021	2022		
1	业隆沟锂辉石矿采选尾工程 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6,466.45	775.26	67,516.50	61,373.49	是
2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6,466.45	775.26	67,516.50	61,373.49	

附件 7: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2020	2021	2022		
1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附件 8: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2020	2021	2022		
1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